



汇隆精密

NEEQ : 834051

河南省汇隆精密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PROVINCE WLS PRECISION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21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龙丽红
职务	信息披露人
电话	0371-67996289
传真	0371-67996290
电子邮箱	784264371@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enanhuilong.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雪松路 11 号 45000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郑州高新区雪松路 11 号办公楼二楼档案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6,661,156.21	81,219,692.16	6.70%
负债总计	27,806,798.48	18,748,696.57	48.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854,357.73	62,470,995.59	-5.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8	1.78	-5.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09%	23.0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09%	23.08%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0,717,414.88	33,773,753.88	-9.05%
毛利率%	27.70%	32.3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6,637.86	2,425,455.26	-119.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14,654.21	1,274,833.04	-187.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77%	3.9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5%	2.10%	-
基本每股收益	-0.0133	0.0693	-119.24%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4,000,000	40.00%	0	14,000,000	4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250,000	15.00%	0	5,250,000	15.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1,000,000	60.00%	0	21,000,000	6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750,000	45.00%	0	15,750,000	45.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35,000,000	-	0	35,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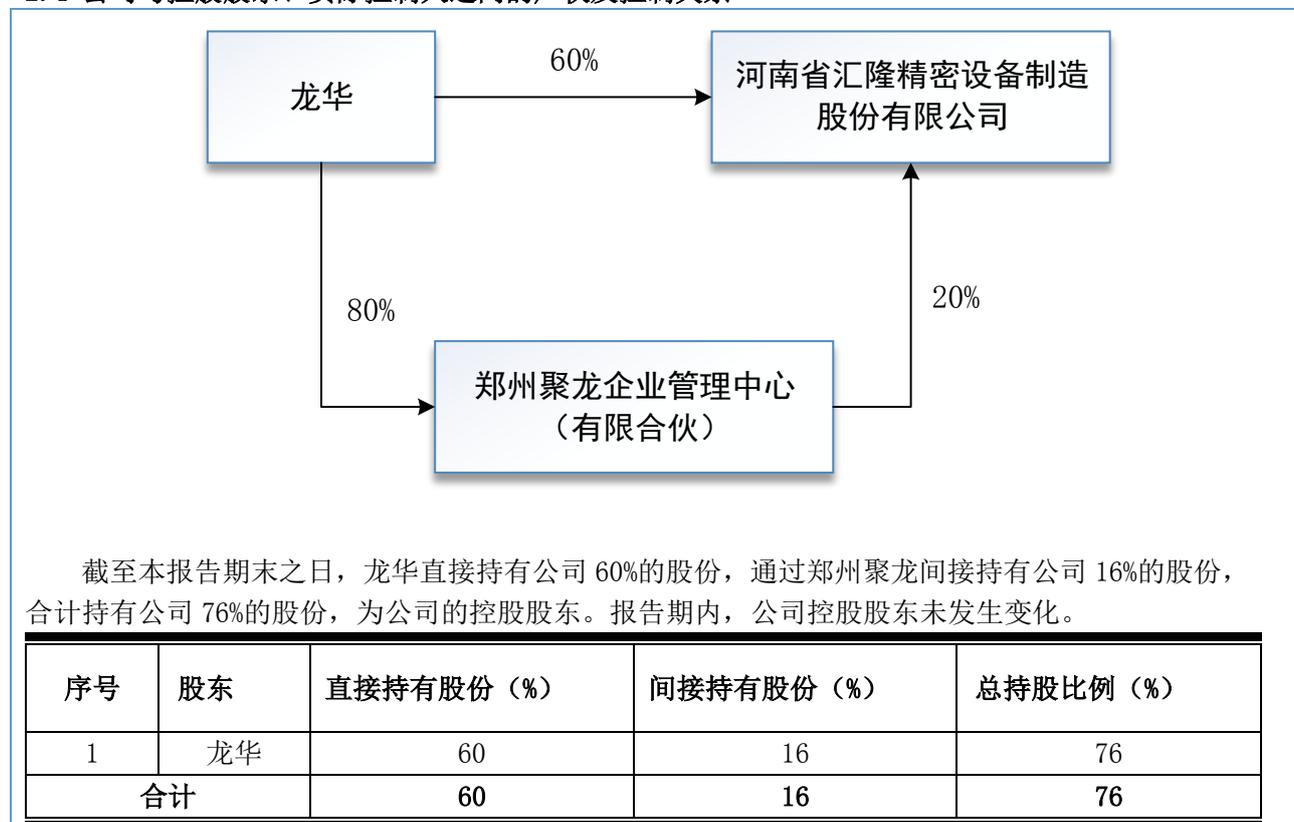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龙华	21,000,000	0	21,000,000	60.00%	15,750,000	5,250,000
2	郑州聚龙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000,000	0	7,000,000	20.00%	5,250,000	1,750,000
3	河南德瑞恒通高端装备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7,000,000	0	7,000,000	20.00%	0	7,000,000
合计		35,000,000	0	35,000,000	100.00%	21,000,000	14,00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龙华、郑州聚龙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龙华系郑州聚龙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郑州聚龙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80%的出资份额。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期初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影响金额
固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98,594.12	1,398,594.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291.45	164,291.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1,234,302.67	1,234,302.67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3.2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